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07日至2026年01月06日止。

第 8004501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9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上海盘珂实业有限公司

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园中路55号1幢3层B01室

代理机构 北京高沃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润发乳；洗发液；洗面奶；美容面膜；化妆品；化妆洗液；眉笔；草本化妆品；儿童用化妆品；口红